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单位参加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自然资源局（单位名称）的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自然资源局采购阿拉善盟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阿拉善盟国土资源勘测规划院（盖章）

日期：2022年7月20日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自然资源局的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自然资源局采购阿拉善盟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阿拉善盟国土资源勘测规划院（加盖公章）

2022年 7 月 20日